

# 一盒榨菜888元,一杯饮料1000元 啥东西都可以炒到天价?

## 事件概述

近日,广东深圳一家饮品店推出了一款1000元一杯的橄榄汁,引发热议。22日,涉事店铺回应称:不是奶茶,是橄榄汁,进价就要800多元一斤,制作需要3个小时,杯子是450毫升的镇店之宝金色杯子。与此同时,一款天价榨菜也让舆论炸开了锅。有网友发现涪陵榨菜旗下一款榨菜礼盒标价高达888元,而在某电商平台,甚至卖到了1521.9元。据悉,该款产品名为五年沉香礼盒榨菜,重量为900g,包装相当精美,并宣称具有精选原料、口感脆嫩等特点。涪陵榨菜方面告诉记者,随着年轻消费群体崛起,“希望通过各种办法把年轻消费者争取过来”。  
(来源:中国新闻周刊 沸点视频)

## 网友评论

@笔试考第一名的面酱:争取年轻消费者=奢侈品化?  
@蛭蛭鸱:靠提升价格来抬高档次来吸引年轻消费者?年轻消费者在你眼里这么肤浅?年轻消费者只会更加理性,更会货比三家,更接地气。  
@苹果里的虫:市场销售,多高的价格能卖出去就行,这有啥,觉得性价比不高别买不就得了。

@辣姐在武汉:好奇去搜了下这家店,果然是贫穷限制了我的想象。这个橄榄确实贵,叫金玉三捻橄榄,有“橄榄之王”的称号。但是1000一杯橄榄汁这事还是有点蹊跷,不排除是商家炒作行为。  
@想法荒诞的乐观:如果是真的用宣传的原材料,倒也没有问题吧。  
@周航今天戒烟了嘛:有钱人的世界。



## 小编说两句

是不是让不少人再次生出“贫穷限制了我的想象”这种感慨?榨菜自由、奶茶自由,原本都是普通人的小确幸,没想到,连这些东西也已如此奢侈高攀不起了。东西值不值这个价那是仁者见仁、智者见智的事情了,不过,从舆论来看,一片嘘声。虽然品牌拓展产品线、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没什么不好,但如果单纯是为了折腾玩噱头,效果可不一定好。



## 婚假太短没空结婚? 多地已进行调整延长

## 事件概述

近日,有网友在人民网“领导留言板”留言表示,“四川婚假只有3天,年轻人根本没有时间结婚”。11月18日,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表示,国家规定婚假为3天,国家正在对婚假制度进行调整,将适时发布最新婚假政策,以便更好地保障职工举办婚礼和蜜月旅游。记者注意到,已有多地网友咨询政策调整情况:江西增加婚假15天(达到18天),安徽是在享受国家规定婚假的基础上,延长婚假10天。江苏省、贵州省、海南省、陕西省都已经在2016年后的条例修订中规定婚假为13天,吉林则规定婚假为15天,黑龙江省规定婚假为15天(不过参加婚检的人享有婚假25天),云南省规定婚假为18天,山西省则规定婚假有30天。  
(来源:光明日报)

## 网友评论

@899小华君:结婚跟赶集似的。  
@an徽叔:没结婚的时候,有25天晚婚假;到了年龄结婚了,晚婚假取消只有3天婚假;已经结婚了,婚假要适当延长……合着啥都没赶上。  
@Nicolekitten:不愿意结婚真的只是婚假长短引起的吗?  
@\_灭杠\_:没婚假是假,找不到对象是真。  
@花雕:结不结婚不看婚假长短,看对象质量。不过呢,如果有好的对象正想要结婚的大姑娘小伙子们,婚假延长是锦上添花喜事。  
@studying:制订政策很重要,落实也很重要。

## 小编说两句

自从2016年取消晚婚假之后,国家法定婚假只剩下3天。不说心理感受,哪怕走完一个结婚流程可能都稍嫌不够。当然,爱情不应该败给假期,没有人会只为了休婚假去结婚,但很多时候,多给一些时间和空间,也会是多一重助力。不过,在这个问题上,婚假不够显然不是最重要的原因,更不是唯一的原因。要让年轻人想结婚,需要做的还有很多。



## 抗议“遛狗不牵绳”后 女子32楼一跃而下

## 事件概述

11月13日凌晨,家住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金地圣爱米伦小区的35岁女子卢某林从4楼的家中走出,独自来到了32楼的天台,纵身跃下。此前,她曾多次被小区内遛狗不牵绳的老人围堵。今年9月份,害怕狗的卢某林曾在小区碰上几名业主遛狗不牵狗绳并被狗追赶。在被追赶中,卢某林从路边捡起一根木条子驱离狗。此后,卢某林便被狗主人挑衅辱骂甚至殴打,一直持续到11月12日。卢某林说,她试图找过物业,“微信上除了让我报警没别的,值班室没人”,她也找过社区,“但是社区也没吭过声”。她还公开表示,要“拿命来控告”遛狗不牵绳。  
(来源:澎湃新闻)

## 网友评论

@风从哪个方向来:希望逝者安息,遛狗不拴绳的狗主人能得到严惩。  
@青青草原霸王懒羊羊:好无语,真的爱狗就遵守规定好吗?根本是只爱自己。遛狗不牵绳就是对狗对他人的不负责。  
@张雯君:有些养狗人真的很牛,我和孩子看到没牵绳的大狗连忙绕道走,反而遭受嘲笑和反问:难道你怕狗吗?这只狗不咬人的!狗享受和人一样的权利,出于自卫绕道反倒是我们的错?!

## 小编说两句

根据已有信息,这起悲剧与邻居遛狗不拴绳难脱关系。但何以让年轻的卢女士走到轻生这一步?明明有法律规定,物业、城管却皆表示管不了,各方的无视也成了助推者。就此而言,遛狗拴绳虽然已经入法,但具体监管部门和执行部门的职权范围,仍是未明确的空白。相关法律法规只有落实才能真正起到约束作用,类似卢女士的悲剧才能避免。



## 祖孙照被造谣老夫少妻 头条号:造谣者被封号

## 事件概述

近日,一女生与外公合影被某平台用户恶意传播为“73岁东莞清溪企业家豪娶29岁广西大美女”且广泛扩散。11月21日,当事女博主发文称,照片是其与外公游玩合照,被人造谣是“老夫少妻”非常崩溃,将维权到底。头条号管理员发布处罚公告,头条号“飞哥在东莞”(现已改名“东莞故事会”),将一位女生和外公游玩上海时拍的一组照片写成了“老夫少妻”的故事,该账号系编造谣言误导用户,挑拨公众情绪,已对该账号予以封禁处理。  
(来源:正观新闻)

## 网友评论

@思渝:女主是我同学,造谣的人的确太可恶!  
@Tough girl:就算是老夫少妻,那也是人家的事,轮不到外人指指点点妄加评判。何况这本身就是恶意造谣。  
@通:看客不关心六子吃了几碗粉,他们只关心六子会不会划开肚子。  
@沈小爱:还是克制一下自己的分享欲比较好,虽然不是女孩子们的错,但是要去改变还是太难,需要循序渐进。  
@blog:网络不是法外之地!  
@向北向溪:平台责任大。  
@A旺哥:不能只一封了之!必须追究其法律责任!  
@王o\_o媛:封一个营销号毫无意义,要把这营销号背后的公司列入黑名单才行。  
@两盒点心:还是吃得太饱了。  
@能思想的苇草:因为谣言成本太低了,维权又那么难,所以才会有这种事情不断发生,希望可以重罚这类造谣的人。

## 小编说两句

人在家中坐,脏水天上来!换谁都很气愤。所有人都觉得要严惩,但如今能做的只是封号吗?“看图编故事”式侵权在网络发达的今天并不罕见,可是受害者要维权,依然障碍重重。此类事件,平台承担更多责任恐怕是“性价比”较高的一种方式,绝不仅仅是一封了之的操作。这次女生表态要“维权到底”,期待她能够打造一个维权样本,警示更多作恶者。